

最新平潭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全文(优秀8篇)

在经济发展迅速的今天，报告不再是罕见的东西，报告中提到的所有信息应该是准确无误的。那么报告应该怎么制定才合适呢？下面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最新报告范文，仅供参考，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

平潭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全文篇一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县人民法院向大会报告2004年度主要工作情况和今后的工作意见，请予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各位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县十二届人大二次会议以来，县法院在县委的领导，人大、政协的监督和县、乡两级政府以及社会各界的支持下，在上级法院的具体指导下，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针，按照司法为民的总体要求，紧紧围绕“公正与效率”的工作主题，忠实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责，全面加强审判和执行工作，深化内部各项改革，狠抓法官队伍建设，推动了各项工作不断发展。

(一)充分发挥审判职能作用，营造优越的发展环境。

2004年，我院进一步规范了审判秩序，提高了审判质量和效率。全年共审查立案3260件，立案正确率达100%。审、执结各类案件3166起，结案率为96.8%，结案数较2003年上升了61.18%。为维护全县社会安定，促进改革开放和经济发展，提供了优质高效的法律服务。

——继续保持严打高压态势，努力维护社会安定。去年，我院共审结各类刑事案件201起，较2003年上升了82.7%。判处犯罪分子206人，其中10年以上14人。在刑事审判中，坚决贯彻“严打”方针，依法从重从快打击各种严重刑事犯罪。如王抢劫、盗窃一案，在查明犯罪事实的基础上，依法从重判处王有期徒刑20年。有力地震慑了犯罪，教育了群众。对未成年人犯罪，则坚持寓教于审、回访帮教，努力使未成年犯及时得到矫治。

此外，我们积极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根据“打防结合，预防为主”的方针，结合审判工作，开展法制宣传教育活动，通过公开审理，公开宣判，以案说法等多种形式，宣传法律知识，增强了公民的法制观念，提高了公民的法律意识。

——充分发挥民事审判的调解作用，化解矛盾，定纷止争。2004年，共审理民商事案件1547起，较2003年上升了41.8%。我们牢固树立为经济发展服务的大局意识，坚持解决纠纷与促进发展并重，坚持平等保护各类民事主体的合法权益，坚持法律效果、社会效果与经济效果的统一。依法审理企业破产案件，为企业甩掉包袱一亿余元，涉及职工千余人，无一上访；依法调节民事、经济及其他社会关系，妥善解决人民内部矛盾，化解纠纷，促进了安定团结。在审判中，我们始终坚持文明执法，公正执法，注重调解，化解民间矛盾。全年共调解结案750余件，调解率达47.8%，使大量民事案件做到案结事了，减少了上诉率和上访量。

——加大执行工作力度，维护当事人实体权利。2004年，我院严格遵守执行程序，加大了工作力度，强化了执行措施，提高了执行艺术，进一步加强了执行工作。全年共执结各类诉讼案件727起，较2003年上升了60.1%，执结标的额达2000余万元。在执行工作中，我们一方面始终坚持法制宣传与说服教育相结合的方针，努力促使被执行人自觉履行义务；另一方面适时开展集中执行和突击执行活动，执结了一大批难

案、积案，确保了当事人合法权益的实现。

——妥善处理涉法上访案件，营造稳定的社会环境。去年，我们根据市中院和县委的部署，重点抓好了对涉法上访案件的处理。集中力量对涉法上访案件进行了排查和处理。对于排查出的十二起涉法上访案件，逐一研究，严格落实“四定”、“四见”措施，并包案到人，明确了责任，目前已全部结案。在工作中，我院对每起涉法案件都实行了督办和回访制度。每个小组定期将案件进展情况、上访人动态等及时向集中处理涉法上访领导小组汇报，然后领导小组对每起已结案件进行回访，征求意见，以确保上访人服判息访。

(二) 大力加强队伍建设，树立良好社会形象。

——组织开展“公正司法树形象”和“学长霞、树形象”活动，提高干警的思想道德素质和纪律观念。去年，我院组织开展了“公正司法树形象”和“学长霞、树形象”活动。按照司法为民的要求，开展了“法官职业道德大讨论”和“假如我是当事人大讨论”演讲比赛，全院40余人登台演讲。组织观看了《永恒的长霞》等电教片，对干警进行了为人民服务的宗旨教育。客观总结了近年来在队伍建设、法院改革、审判工作等方面取得的成绩和经验，实事求是地查摆了遵守职业道德、维护司法形象和队伍建设、审判纪律与作风等方面存在的很多问题和不足，分析了原因并加以整改。进一步加强了内部建设，树立了先进党支部法警支部、“办案能手”张、“调解能手冉伟、“模范法官”李、“优秀法官”司、“优秀工作者”李等先进典型。

——加强业务学习，提高干警的业务素质。为了提高干警的业务水平，培养娴熟的审判业务技能，造就一支具有高尚职业道德和较高执法水平的干警队伍，我院结合审判实际，召开了调研文章研讨会、疑难案件研讨会、组织法律文书评比、开观摩庭、开办法官夜校等多种形式的教育培训工作。尤其是积极组织开展了以“开好一个庭、制作一份好判决书、撰

写一篇好论文、编报一期好案例、发表一篇好通讯报道”为主要内容的“五个一”活动。极大地推动了干警对理论知识的研究学习，丰富了实践经验，对提高全院干警的政治业务素质 and 司法水平，改善法官形象起到了十分重要的作用。

——大力加强党风廉政建设。长期以来，我院始终坚持从严治院，突出重点，标本兼治的方针，围绕中心工作，大力加强了党风廉政建设。严格执行了“收支两条线”的规定，全部收费均纳入县财政预算内管理。院党组与所属单位中层正职签定了《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强化单位正职对自己职责范围的工作监督力度。设置了举报箱，公布了举报电话，建立了干警收受现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举报制度和上缴登记制度。层层制订了《岗位目标百分考核办法》，将指标任务具体量化、细化到人。

——建立重点案件评查制度。我院一直把违法审判案件作为查处的重点，并针对上诉发还、改判案件、当事人反映强烈的案件、卷宗评查过程中三类卷以下的案件、审判监督程序改判的案件和超审限案件组织专门力量进行了认真评查，并就评查结果拿出初步意见提交审委会讨论，一经定性为错案，则依照“两个办法”进行追究。

——坚持从优待警、改善工作条件。2004年，我们在从优待警方面做了一系列工作：如给审判一线人员配备了书柜、饮水机，为全体干警进行了健康检查，组织离退休老干部外出参观考察等。还多方筹措资金购买13台新车，给审判业务庭室和执行大队更新了车辆；又挤出资金修缮了办公楼楼顶、疏通了道路，在一定程度上改善了工作条件，有效激发了干警的工作热情。

——加强内部管理，理顺工作关系。首先理顺了立案与审理之间的关系，撤消了预备审法官室，减少了立案与审理的中间环节；其次理顺了两个民事审判庭之间的关系，扩展了民二庭的受案范围，使两庭起点相同机会均等，增强了竞争性，

调动了积极性；第三理顺了各人民法庭与执行机构的关系，在确保执行统一的基础上，适当放权于人民法庭，缓解了执行机构的压力；第四理顺了司法技术鉴定与审判业务的关系，制定了对外委托鉴定的规范性文件，所有案件的评估、拍卖、鉴定实现了对外委托一个口出。

为了配合这些调整，我们开展了以一般干警双向选择为主要内容的人事改革，从有利于工作、有利于团结的角度出发，适当调整了少数中层领导和部分干警的工作岗位，进一步融洽了关系，调动了积极性。

各位代表，2004年，是法院立足审判，服务大局，为改革发展稳定做出新贡献的一年，是队伍建设取得新进展的一年。回顾过去一年的工作，我们深深感到，以“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以“公正与效率”为主题，忠实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神圣职责，是我们必须遵循的指导思想；着眼大局、服务大局、围绕大局发挥职能作用，是我们必须坚持的政治方向；紧紧依靠县委的领导，自觉接受人大的监督，主动争取政府、政协和社会各界的支持，是我们应当恪守的基本原则；紧密结合法院自身实际，用改革的办法不断解决前进中遇到的各种问题，是审判事业发展的不竭动力；坚持抓好班子，带好队伍，不断提高队伍的整体素质，是我们做好各项工作的组织保证。

各位代表，我们的成绩，是在县委的领导和人大、政协的监督下，在政府和社会各界的支持下取得的。在此，我代表法院全体干警向关心、支持法院工作的县委、人大、政府、政协和社会各界表示衷心的感谢，并致以崇高的敬意！面对成绩，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法院的工作还存在着许多差距和不足：个别案件质量不高，效率较低；“执行难”的问题仍很突出；个别法官仍有违法违纪现象；法院物质装备建设亟待加强，五个法庭建设任务相当艰巨，资金缺口很大。对这些问题和困难，我们将在县委的领导、人大及政协的监督下，在政府和社会各界的支持下，采取强有力措施努力加以解决。

二、增强司法能力、提高司法水平，努力开创法院工作新局面

各位代表，随着我县经济社会的快速发展，经济和社会生活中矛盾会更加复杂，人民法院化解矛盾、维护稳定、确保发展的任务十分艰巨，这对人民法院的工作提出了更新更高的要求。面对新的形势和新的挑战，我院2005年的主要任务是：继续深入贯彻党的十六届四中全会精神，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以“公正与效率”为主题，以司法为民为基点，以基层建设为基础，以建设高素质法官队伍为保证，全面增强司法能力，提高司法水平，为营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加快我县经济发展提供更加有力的司法保障。

(一)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六届四中全会精神，认真做好加强司法能力建设的各项工作。

党的十六届四中全会作出了加强党的执政能力建设的决定。人民法院是国家政权的重要组成部分，人民法官是国家法律的具体执行者，加强执政能力建设落实在司法工作中，便是不断增强司法能力，切实提高司法水平。加强司法能力建设，要求法官必须有对法律的坚定信仰，有对人民群众的深厚感情，有对法官职业道德的不渝坚守。因此学习贯彻十六届四中全会精神是我院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首要政治任务。我们要按照加强党的执政能力建设要求，认真开展如何加强司法能力建设的大讨论。要制定讨论计划，把各项目标细化、具体化，找出司法能力与形势发展不相适应的问题，找准审判工作和十六届四中全会精神的结合点。要教育干警把保障和促进先进生产力的发展，保护和弘扬先进文化，维护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振兴我县经济，作为我们一切工作的出发点和归宿，进一步增强司法能力、提高司法水平，充分满足人民群众对司法正义的需求。

(二)大力加强各项审判工作，为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提供强有

力的司法保障。

二是认真审理各类民事案件，努力化解社会矛盾。要围绕全县工作大局，向社会各界提供优质高效的法律服务；依法调处民事纠纷，及时消除各种矛盾，弘扬中华民族传统美德；加强对借款、债券、票据、合同纠纷案件的处理，规范我县金融秩序和商品流通秩序；大力支持非公有制经济发展，保障民营企业的合法权益不受侵害。

三是强化行政审判职能，监督、支持行政机关依法行政。积极宣传行政诉讼法，增强社会各层面的行政诉讼意识。依法审理各类诉讼案件，积极探索新形势下开展行政审判工作的新路子，加强对行政执法活动的司法监督。加强对行政机关依法申请强制执行的非诉行政执行案件的执行力度，全力支持和维护行政机关依法行政。

四是继续加大执行工作力度。积极探索科学、高效的执行方法，在法律规定范围内，用足用够执行措施。全面推行“执行风险告知制度”、“未执结原因告知制度”和“换员执行制度”，最大限度地实现当事人的合法权益。强化执行工作为经济发展服务的意识，坚持依法执行与促进发展相结合的原则，正确处理依法执行与社会稳定、经济发展的关系。对拒不执行法院生效判决、裁定构成犯罪的当事人，坚决移送公安机关立案侦查，以维护国家的司法权威。

五是继续加强信访接待工作。进一步建立健全信访登记处理制度，严格落实院长接待日制度，加强信访接待力量。认真处理人民群众来信来访，对群众反映的应该解决又能够解决的问题，在规定时间内认真解决；对一时解决不了的，予以说服解释，逐步解决；对原判确有错误的，按照审判监督程序，实事求是的予以纠正；对申诉无理的，进行耐心细致的法制教育，力争使他们服判息诉，竭力减少涉法上访案件。

(三)以人为本，注重调解，努力提高审判质量与效率。

要从全力维护司法公正的角度出发，切实提高工作效率，在收结案数量上要较今年有所提高。进一步强化审限监督制约机制，开展清理超审限案件活动，提高司法效率。实行案件质量目标责任制，把案件质量落实到具体人具体案件上，将案件质量与晋职晋级、立功受奖结合起来；特别是要加大错案责任追究的力度，严格按照错案责任追究办法的规定，多渠道、全方位的发现错案线索，认真查处。

(四) 以开展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活动为载体，全面加强队伍建设。

2005年，我们要按照最高人民法院的要求，深入开展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活动。贯彻党的十六届四中全会精神，通过对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深入学习，使全体党员法官牢固树立为人民服务的宗旨意识，增强群众观念，想群众之所想，急群众之所急，切实改进审判作风，提高服务水平。

要进一步整顿好领导班子，严格执行民主集中制原则，加强和改进领导作风，使班子成员严格约束自身的行为，修身奉法，做到德化于自身，德化于本职、德化于社会。此外，院领导班子成员要亲自参与审判和执行，在遇到疑难案件时担任审判长和执行长审理、执行案件。

要加强法官的职业道德教育，树立良好的道德风范。坚决贯彻执行《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法官职业道德基本准则》，使广大干警牢固树立忠于职守、秉公办案、刚正不阿、不徇私情的观念，养成惩恶扬善、弘扬正义的良知，培养正直善良、谦虚谨慎的品格，以此保证法官的良好声誉，保证人民法院和人民法官在社会上的公信度和权威性。

要加强廉政建设，加强干警审判纪律整顿和工作作风、生活作风整顿。通过抓制度的落实和开展廉政、勤政和作风纪律教育，重点解决个别干警作风涣散、纪律松懈等问题，杜绝

关系案、人情案、金钱案，彻底纠正个别干警存在的门难进、脸难看、事难办、话难听的衙门作风和违反审判纪律、泄露审判秘密等审判作风问题。

(五)加大基础设施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力度，改善执法条件和自身形象。

2005年最高人民法院将加大司法行政工作规范化建设的力度，将对全国法院的物质装备建设和基本建设工作，提出具有标准性的指导意见。我们要借此东风，集中精力集中资金抓好5个基层法庭建设工作，积极协调资金，力争两年内全部建好，投入使用。此外，还要继续搞好院内外环境美化、净化工作，经常坚持卫生检查评比制度，保持室内外卫生，消灭卫生死角。要抓好创建工作的细胞建设，继续开展“文明法庭”、“文明法官”、“五好家庭”评选活动并进行表彰。积极开展丰富多彩的文娱活动，增强干警的参与意识，增加干警的向心力、凝聚力和集体荣誉感。

(六)坚持党的领导，主动接受人大、政协和社会各界的监督。党的领导和人大监督其实质就是支持人民法院更好地行使审判权，更好地公正司法、严肃执法。因此，我院要自觉置于党的领导之下，围绕党和国家的大局开展审判工作。要进一步加强与人大、政协的联系，继续贯彻落实向人大报告法院重大工作事项制度，将重大工作部署和社会影响较大的案件，及时向人大报告；积极拓宽监督渠道，通过走访、座谈、邀请旁听庭审等形式，广泛征求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的意见和建议；及时办理人大、政协所交办的各种事项，做到案案有结果、件件有回音。

各位代表，刚刚过去的一年是我县经济社会取得辉煌成就的一年，已经到来的一年必将是经济更加快速发展的一年。新形势新任务给人民法院工作带来了新的发展机遇，同时，也提出了新的挑战。我院将继续高举邓小平理论伟大旗帜，全面贯彻“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在县委的领导下，自觉接受

人大、政协的监督，进一步振奋精神，坚定信心，增强司法能力、提高司法水平，为实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奋斗目标，促进我县经济的跨越式发展，做出新的贡献。

平潭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全文篇二

服务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各级法院审结一审商事案件1643.8万件，同比上升53.9%。积极开展破产审判工作，开通全国企业破产重整案件信息网，出台“执行转破产”意见，健全市场主体救治和退出机制，依法稳妥处置“僵尸企业”，审结破产案件1.2万件，重庆钢铁、东北特钢等破产重整案取得良好效果。制定公司法司法解释，规范公司治理，加强股东权利保护。审结买卖合同案件410.6万件，促进公平交易。审结房地产纠纷案件132.1万件，促进房地产市场规范有序发展。

服务经济发展重大战略。出台为我国企业参与境外贸易、投资等提供司法保障16条措施，服务“一带一路”建设。北京、天津、河北法院建立协作机制，服务京津冀协同发展和雄安新区建设。辽宁、吉林、黑龙江法院围绕振兴东北老工业基地提供司法服务。天津、上海、福建、广东等法院围绕服务自贸试验区建设，依法公正高效审理相关案件。

依法防范化解金融风险。出台加强金融审判工作意见，审结借款、保险、证券等案件503万件，维护金融市场秩序。审结全国首例证券支持诉讼等案件，维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完善融资租赁案件适用法律规则，支持和保障金融服务实体经济。审结民间借贷案件705.9万件，规范民间融资行为。审结互联网金融案件15.2万件，促进互联网金融健康发展。严惩非法集资、内幕交易等金融犯罪，北京等法院审结“e租宝”非法集资案，山东法院审结徐翔等人操纵证券市场案，切实维护金融安全。

加强产权司法保护。产权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基石。出台

加强产权司法保护17条意见，依法审理各类涉产权案件，从严惩治损害企业家、创业者合法权益和强买强卖、敲诈勒索等违法犯罪行为，坚决纠正涉产权冤错案件，平等保护各类市场主体合法权益。妥善处理历史形成的产权案件，最高人民法院决定再审3起重大涉产权案件，其中直接提审张文中案、顾维军案。发布7个保护产权典型案例。出台改善营商环境、平等保护非公有制经济等意见，制定保障企业家创新创业10条具体措施，发布10个平等保护非公有制经济典型案例，依法保护企业家人身自由和财产权利，着力营造保护企业家干事创业的法治环境。

服务创新驱动发展。发布中国知识产权司法保护纲要，充分发挥司法保护知识产权作用，各级法院审结一审知识产权案件68.3万件，促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探索在知识产权审判中适用惩罚性赔偿措施，着力解决侵权成本低、维权成本高等问题。依法审理“乔丹”商标争议行政纠纷、华为诉美国交互数字公司滥用市场支配地位等案件，维护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服务美丽中国建设。出台为长江流域生态文明建设与绿色发展提供司法保障等意见，制定环境公益诉讼等司法解释，审结环境民事案件48.7万件，坚决维护生态环境安全。依法审理生态环境损害赔偿案件1.1万件、检察机关提起的环境公益诉讼案件1383件、社会组织提起的环境公益诉讼案件252件。江苏、浙江、贵州等法院探索实施环境修复司法举措，促进生态保护。宁夏法院审结腾格里沙漠环境污染公益诉讼系列案，责令8家企业投入5.69亿元修复受损生态环境。

服务全面开放新格局。审结涉外民商事案件7.5万件，平等保护中外当事人合法权益，越来越多的外国当事人协议选择中国法院解决纠纷。完善仲裁司法审查程序，支持仲裁在涉外纠纷化解中发挥更大作用。服务海洋强国战略，审结一审海事案件7.2万件，有力维护我国海洋安全和司法主权。依法审理“加百利”轮海难救助合同纠纷案，准确解释国际公约，促

进完善海洋法治。加强国际司法交流与合作，办理国际司法协助案件1.5万件，举办中国—东盟大法官（南宁）论坛、中国—中东欧国家最高法院院长（苏州）会议、丝绸之路司法合作（敦煌）论坛等国际司法会议，讲好中国法治故事，传播中国法治声音。

平潭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全文篇三

坚决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由最高人民法院牵头的18项改革任务已经完成，全面深化人民法院改革意见提出的65项改革举措全面推开，做成了想了很多年、讲了很多年但没有做成的改革，人民法院司法改革取得重要阶段性成效。

深化法院组织体系改革。按照党中央部署，最高人民法院设立6个巡回法庭。2017年，巡回法庭共审结案件1.2万件，占最高人民法院办案总数的47%，实现最高审判机关重心下移，被群众称为“家门口的最高人民法院”。发挥巡回法庭贴近基层一线、就近化解纠纷的优势，共接待群众来访4.6万人次，最高人民法院本部接待来访总量下降33.2%，助力维护首都社会稳定。推进跨行政区划法院建设，着力解决诉讼“主客场”问题。设立北京、上海、广州知识产权法院和天津、南京、武汉等15个知识产权法庭，有效提升知识产权专业化审判水平。

全面实施立案登记制改革。从2015年5月1日起全面实行立案登记制，变审查立案为登记立案，对依法应当受理的案件，做到有案必立、有诉必理，当场登记立案率超过95%。加强监督，杜绝有案不立、拖延立案问题。依法制裁虚假诉讼，维护正常诉讼秩序。在福建、宁夏等法院开展跨域立案试点，构建当场立案、网上立案、自助立案、跨域立案相结合的立案新格局，让长期以来老百姓反映强烈的“告状难”问题真正成为历史。

全面推进司法责任制等基础性改革。全国法院从211990名法

官中遴选产生120138名员额法官，其中最高人民法院遴选产生367名员额法官。积极开展法官助理、书记员职务序列改革，充实审判辅助力量，实现85%以上人员向办案一线集中。完善法官、合议庭办案责任制，改革审判权力运行机制，实现“让审理者裁判，由裁判者负责”，法官对办案质量终身负责，充分激发广大法官的工作积极性和责任感。坚持放权与监督相结合，构建全员全过程的监督管理机制。完善司法人员依法履职保障机制。推进人财物省级统管改革，着力构建新型司法管理体制。

积极推进以审判为中心的刑事诉讼制度改革。会同有关部门出台改革意见，在全国法院试行庭前会议、排除非法证据、法庭调查三项规程，完善刑事诉讼制度。推广浙江温州、四川成都等地经验，推进庭审实质化，完善侦查人员、鉴定人、证人出庭作证机制，依法保障律师阅卷、质证、辩论辩护等权利，发挥庭审在查明事实、认定证据、保护诉权、公正裁判中的决定性作用。上海、贵州高院制定常见犯罪证据标准指引，促进提高刑事案件办案质量。

推进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和案件繁简分流。推广四川“眉山经验”、山东“潍坊经验”、安徽“马鞍山经验”，强化诉调对接，充分发挥人民调解作用，引导当事人选择调解、仲裁等方式化解矛盾。联合司法部开展律师调解试点，完善律师调解制度。坚持合法自愿原则，各级法院通过调解方式处理案件1396.1万件。建立全国法院在线调解平台，及时便捷化解纠纷。出台繁简分流指导意见，全国基层法院适用简易程序和小额诉讼程序审结案件3241.6万件。积极推进要素式庭审、令状式文书、示范性诉讼等机制创新，切实提高司法效率。根据全国人大常委会授权，在沈阳、长沙、西安等18个地区开展刑事速裁和认罪认罚从宽制度改革试点，缩短办案周期，让正义的实现进一步提速。

推进人民陪审员制度改革。根据全国人大常委会授权，在黑龙江、广西、重庆等地50个法院实行人民陪审员制度改革试

点，提高陪审员的广泛性和代表性，让人民参与司法、监督司法。完善陪审员参审机制，全国陪审员共参审案件1295.7万件。

平潭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全文篇四

2011年1月29日在哈尔滨市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

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 王克伦

各位代表：

我代表市中级人民法院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

2010年全市法院主要工作

2010年，全市法院在市委领导和市人大、市政府、市政协监督支持下，认真贯彻党的十七大和十七届五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紧紧围绕全市工作大局，坚持“从严、求高、抓实”的治院方针，继续深化从严管理，着力解决制约和影响法院发展的突出问题，各项工作取得了较好成效。全市法院共受理各类案件62288件，审结61111件，结案率98.11%，其中，中院受理5760件，审结5558件，结案率96.49%。全市法院审结严重危害社会治安犯罪、破坏市场经济秩序犯罪等刑事案件5449件，判处有期徒刑人犯7344人；审结涉及国企改革、金融证券、知识产权、婚姻家庭等民商事案件41328件，解决争议标的额35.28亿元；审结行政诉讼代理人案件418件；执结各类案件11575件，执结标的额23.56亿元，审判工作水平进一步提高。

一、强化能动司法，创新工作方式，服务大局取得实效

紧紧围绕全市发展新战略，加强思想教育，促使广大干警知

大局，想全局，找准法院服务大局的着力点，强化能动司法，增强工作实效，努力提高服务水平。严厉打击破坏经济秩序犯罪。公开审理“金源葆”、焦英霞非法集资等重大影响案件，从重从快打击破坏重点项目建设犯罪，依法审结地铁车辆段拆迁工程贪污受贿、诈骗土地补偿款等刑事案件37件，判处有期徒刑人犯56人，为国家挽回经济损失6988.78万元，有力地震慑了破坏经济发展和项目建设犯罪。

妥善化解征地拆迁纠纷。提前介入重点项目建设，抽调232名业务骨干，深入哈南工业新城开发、棚户区改造、路桥建设等拆迁一线，开展法律咨询服务3073次，提出司法建议72个，配合政府部门现场化解拆迁纠纷1336起，促使208户钉子户自觉搬迁，避免形成诉讼影响项目建设提速，有效地服务了重点项目建设。

慎重审理涉及企业案件。涉企案件一律快立快审，由院庭长亲自办案，充分考虑企业实际，妥善处理涉企纠纷，成功处理了北亚集团破产重整、世罕泉公司股权确认、远东木业公司合同纠纷等涉企案件6003件，解决争议标的额23.72亿元，较好地促进了企业发展。

二、强化调解结案，清理信访积案，审判水平稳步提升

深入推进社会矛盾化解，积极参与构建多元化调解体系，坚持“多调少积”，全力推进调解结案，集中清理信访积案，努力提高审判水平。

积极牵动诉前调解。两级法院普遍建立调解大厅，加强与人民调解组织、行政调解组织工作对接，牵动诉前调解，移交人民调解组织调解12831件，协调行政组织调解3213件，借助外力化解社会矛盾的工作格局初步形成。

大力推进诉讼调解。强化领导带头调解，强化指标推进调解，全市法院调撤结案36996件，调撤率达到60.54%，同比提

高3.85个百分点，其中，立案调解21341件，行政和解202件，执行和解5412件，收到了良好的社会效果。

认真清理信访积案。开展清积专项活动，院庭长包案推进，采取逐案确认、公开听证、司法救济、依法终结等措施，清结信访积案470件，其中，息访结案431件，依法终结39件，信访遗留问题得到了有效解决。

三、强化发现问题，促进解决问题，从严管理不断深化

继续深化从严管理，以发现问题、解决问题为总抓手，以发现问题促进解决问题，以解决问题确保不出问题、少出问题，努力提高管理水平。

继续强化日常监督。深入开展明察暗访，及时发现和解决纪律松弛、作风不端等问题，发出工作督查、纪律作风、纪检监察等批评通报232期，通报批评纪律作风问题287个，涉及干警235人次、领导干部184人次，司法作风进一步好转。

严格落实审判监督。全面落实接访、评查、听证、剖析、述说等审判监督制度，深入发现和解决司法不公正、不规范等问题，两级法院院长同步集体接访46次，评查重点案件857件，公开听证信访案件237件，集中剖析典型案件170次，邀请当事人来法院述说44次，纠正有问题案件17件，案件质量稳步提高。

切实加强廉政建设。加大违法违纪查处力度，着力发现和解决以案谋私、徇私枉法等问题，受理投诉信件280件，纪律处分16人，移送纪检、检察机关8人，干警廉洁自律意识明显增强。

四、强化奖惩激励，推进工作落实，实施能力得到提高

完善奖惩激励机制，强化领导监督责任，发挥领导表率作用，

推进各项工作落实，努力提高领导干部执行力。

强化主要领导督办。不定期召开主要领导督办会，听取重点工作落实情况汇报，跟踪问效，批评问责，限期整改。召开主要领导督办会33次，对中院院庭长和基层法院院长专项通报29次，有力地促进了工作落实。

深入推进领导办案。实行指标考评，促使院庭长回归审判组织，亲自办理重大疑难案件。全市法院院庭长办案40216件，占结案数的65.81%。领导作用充分发挥，司法公信力进一步提升。

严格兑现工作奖惩。根据工作政绩排序和发生问题情况兑现奖惩，入围选拔中层领导干部28名，扣减领导干部目标奖12.8万元，对中院中层领导和基层法院院长诫勉谈话12人次，停止工作1人，免去2名基层法院领导干部职务，有效强化了领导责任。

一年来，全市法院自觉接受人大依法监督和政协民主监督，坚决执行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决议、决定，认真接受人大执法检查。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视察工作、入庭听审219次；办理人大交办案件58件，办结56件，办结率96.55%；办理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提出的建议、批评、意见12件，全部办结，回复率100%。同时，自觉接受检察机关法律监督、新闻媒体舆论监督和人民群众社会监督，有力地促进了各项工作的开展。

回顾一年来全市法院工作，还存在一些不容忽视的问题。一是部分法官大局意识不强，就案办案、机械司法的现象还时有发生。二是个别法官裁判不公、司法不廉，办关系案、人情案、金钱案的问题还一定程度存在。三是部分法院对大调解工作重视不够，借助社会力量化解矛盾的能力不强，致使有的纠纷进入司法程序后无法有效解决。四是基层法院职权配置改革不到位，低素质法官主办案件的问题还没有从根本

上得到解决。五是执行威慑机制和社会联动机制作用发挥不够，“执行难”问题还比较突出。这些问题，我们将在今后的工作中认真加以解决。

2011年全市法院工作安排

2011年工作的总体思路是：以科学发展观为统领，认真贯彻党的十七大和十七届五中全会精神，坚持“党的事业至上、人民利益至上、宪法法律至上”的指导思想，突出“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的工作主题，紧紧围绕市委加快实施新战略，以发现问题、解决问题为总抓手，继续深化从严管理，积极服务发展大局，全力化解社会矛盾，切实强化审判监督，不断提高队伍素质，努力为全市经济社会好发展、快发展、大发展和全面实施“十二五”规划提供有力的司法保障。

今年要重点做好以下四个方面工作：

针对常规办案、机械司法，服务大局主动性、创造性不够，深入开展“做主人、敢担当，谋发展、惠民生”教育实践活动，增强使命感，创新管用办法，提高执行力，服务全市发展大局。

打击经济犯罪，维护发展秩序。从重从快打击贪污、受贿、渎职、诈骗征地补偿款等破坏重点项目建设犯罪。严厉打击非法集资、金融诈骗等严重破坏市场经济秩序犯罪，为经济发展保驾护航。

创新工作方法，支持企业发展。注重办案效果，涉企案件一律实行院庭长办案，一律先行调解，一律依法慎用强制措施，一律从企业实际出发确定给付方式，避免因机械司法给企业生产经营带来困难，支持企业持续健康发展。

转变司法作风，服务项目建设。坚持提前介入，主动与政府部门对接，深入拆迁改造现场提供法律服务，及时化解拆迁

纠纷。实行审判提速，涉及重点项目的案件，一律快立、快审、快结、快执，服务重点项目建设。

针对诉前调解牵动不够、诉讼调解方法单一，大调解工作责任感、紧迫感不强，进一步转变观念，加强诉调对接，创建人民调解、行政调解、诉讼调解“三调结合”工作新模式，全力化解社会矛盾。

搞好工作对接，牵动人民调解。加快人民调解窗口建设，积极引导当事人接受诉前调解，加强对人民调解员的业务指导，及时对人民调解协议进行司法确认，把民间纠纷化解在初始状态，减少诉讼对抗。

实行联调联动，推动行政调解。充分借助基层党政组织、行业管理组织、专业仲裁组织力量，切实加强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众组织的协调配合，共同化解各类争议和群体性矛盾，及时消除不稳定因素。

坚持调解优先，强化诉讼调解。完善调解考评机制，量化调解指标，逐月排序推进，开展调解能手竞赛，强化全员调解。加大立案、审判、执行各环节调解力度，强化全程调解。采取委托、邀请等方式，借助外部力量强化诉讼调解，努力实现案结事了。

针对监督制度不完善、监督机制不落实，审判监督触及力、约束力不够，进一步强化审判权力监督，着力解决影响司法公正的源头性、基础性、根本性问题，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加强流程管理，规范司法行为。加快审判管理信息化建设，加强立案、审判、执行全过程监督，明确审判流程各节点工作标准和责任，从制度层面堵塞漏洞，着力消除监督工作盲点，防止审判权力滥用。

强化发现问题，促进司法公正。加大明察暗访和通报力度，

把多发现问题、发现大问题就是负责任、就是有能力作为监督工作标准，强化发现问题通报。把不出问题、少出问题就是有政绩、就是有水平作为审判工作标准，强化发生问题通报，真正形成监督部门与审判部门的对峙局面，最大限度遏制司法不公。

严肃查处违纪，确保司法廉洁。严格兑现廉政承诺，法官出现违纪问题，一律停止审判权，直至免去法职。领导出现违纪问题，一律停止工作，直至引咎辞职。涉嫌犯罪的，坚决移送纪检、检察机关处理，保持惩处违法违纪的高压态势。

针对素质低的法官主审案件、怕得罪人的领导不敢碰硬，队伍建设改革创新力度、从严管理力度不够，进一步优化法官职权配置，严格领导工作问责，提高队伍整体素质。

强化考评排序，实现全员调动。坚持院考评到部门，逐部门排序；部门考评到人，逐人排名。充分运用考评排序结果评价政绩、选拔干部、兑现奖惩，激励每名干警超越自我、奋发有为，以个体进步促进整体提高。

深化职权配置，优化法官结构。深入推进法官“一分为四”改革，根据审判绩效考评结果，坚决将办案质量差的审判长、主审法官改任合议法官、辅助法官，坚决将案件出现严重问题的办案法官调离审判队伍，优化法官队伍结构，深入解决素质不一样的法官一样主办案件的问题，确保优秀法官发挥主导作用。

严格领导问责，促使工作负责。强化领导责任，对领导能力低、政绩排序在后、工作长期无起色的领导干部，予以诫勉谈话、调整领导岗位。对工作不负责导致案件问题多、队伍问题多的领导干部，一律停止工作，造成严重影响的责令引咎辞职，促使领导干部触及问题、解决问题。

各位代表，新的一年全市法院要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七届五

中全会精神，在市委的领导下，自觉接受人大依法监督、政协民主监督和人民群众社会监督，求真务实，开拓创新，充分发挥审判职能作用，积极服务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努力在加快实施新战略的伟大实践中做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平潭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全文篇五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市中级人民法院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并请政协委员和列席会议的同志提出意见。

2013年主要工作回顾

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紧紧围绕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大局，突出审判执行第一要务，牢牢抓住“五个着力”，各项工作取得新进展。全年共受理各类案件**件，审结**件，同比增长10%和*%，结案率为97.71%。

一、着力加强审判执行要务，在服务大局上有新进展

强化刑事审判工作。共受理一、二审刑事案件3000件，审结2815件，同比分别上升*%和25.5%，结案率为*%，同比上升0.23个百分点。突出打击重点，依法严惩严重暴力犯罪、黑恶势力犯罪、多发性侵财犯罪以及毒品犯罪1466件。共调解、和解刑事附带民事诉讼、刑事自诉案件274件。坚持“教育、感化、挽救”方针，共审理未成年人犯罪299人，其中判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16人，适用缓刑、管制等非监禁刑67人。

强化民商事审判工作。出台了贯彻落实国发2号文件实施意见和服务非公经济、园区建设、项目建设实施方案并着力抓好落实。全年受理一、二审民商事案件10237件，审结9970件，同比分别上升*%和5.18%。其中，调解一、

二审民商事案件4179件，撤诉2252件，调撤率为65%，同比上升0.13个百分点。在案件审理过程中，注重保护妇女、老人和未成年人的合法权益，审结婚姻家庭和继承纠纷案件**件；坚持保障劳动者合法权益与用人单位健康发展并重，审结劳动争议案件393件；维护合法有序的民间借贷关系，审结民间借贷纠纷案件**件。

强化行政审判工作。受理一、二审行政案件520件，审结**件，同比分别上升22.16%和23%，结案率为99%，同比上升0.67个百分点。依法审查房屋拆迁、社会抚养费征收、违法建筑拆除等行政非诉案件396件；针对在行政审判中发现行政机关在管理和执法中出现的问题，发出司法建议16份；加大行政争议协调处理力度，促成行政机关依法改变具体行政行为，原告同意后撤诉12件，协调撤诉率为8.16%。

强化执行工作。市法院出台《执行案件流程管理实施意见》、《执行工作管理规则》等制度，进一步细化执行流程，规范执行行为。以开展“创建无执行积案先进法院”工作为突破口，深化“反规避执行”活动，落实曝光制度，与金融、工商等单位建立征信平台，促使被执行人履行义务，共受理执行案件2253件，执结2158件，执结率为96%。通过委托、提级、指定执行和降低财产保全门槛等有效方式，执行标的到位**万元。执行和解案件**件，执行和解率为23%。

强化涉诉信访工作。共接待群众来信来访**人次。清理排查可能影响社会稳定的案件187件，逐案建立稳控台账、制定稳控措施、落实稳控责任；坚持院领导轮流接访、立案庭专人日常接访、相关庭室负责人及办案法官随时接访制度，对重点案件的涉诉信访人员，实行约访和带案下访；办理各级领导机关交办涉诉信访案件40件，息诉26件。*年12月，市**届人大常委会第6次会议专题听取和审议市法院关于涉诉信访案件处理工作情况报告，进一步加强了对该项工作的监督和支持。

二、着力加强队伍建设，在提高法官素质上有新进展

注重思想政治建设。深入开展政法干警核心价值观、保持党的纯洁性、“三忠诚”等主题教育实践活动及基层组织建设年活动，努力使干警提高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和科学发展观的理性认识。以深化“四在农家”等创建活动为切入点，着力服务基层服务群众，全市法院开展“四在农家”、“四帮四促”等活动共联系筹集协调帮扶资金503万余元。

注重司法能力建设。积极推进大规模教育培训工作，组织干警590人次到国家法官学院、华东政法大学研究生教育学院、省法院法官培训中心等进行培训，选派8名法官赴广东省珠海市法院挂职学习；扎实开展庭审和裁判文书评查活动，共评查庭审74个、裁判文书477份，1份裁判文书被最高法院编入全国法院优秀法律文书；组织开展司法业务技能大赛、防暴处突演练等活动，进一步促进干警业务技能、警务保障能力和应急处突能力的提高，1名法官被评为全国法院办案标兵。

平潭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全文篇六

一、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以“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指导审判实践，积极开展各项审判工作。

1严厉打击刑事犯罪。两年来共受理各类刑事案件件，结案件，结案率%。共判处各类犯罪分子xx名，没有发生超审限和超期羁押案件。坚持“严打”方针不动摇.顺利审结了案、案等一系列在全区有影响的案件.沉重打击了犯罪分子的嚣张气焰。积极参加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工作，，成功审结了案，得到了社会各界群众的高度赞扬。吸取外地经验，把协调机制引入行政审判之中，既维护了行政机关的执法权威.又维护了行政相对人的合法权益。加大非诉行政执行力度共受理件。

结案率%紧紧围绕全区工作大局就计划生育、道路规划拆迁、非法占地建窑等案件进行集中执行.有力地配合了行政机关的依法行政，并为全区营造了良好的执法环境，努力推进依法治区工作。

4加大执行力度，力克“执行难”。认真贯彻党中央文件精神，加大执行力度、讲究执行艺术、规范执行行为。共受理各类执行案件件，执结件，执结率为%。为当事人挽回经济损失□x万元，执行工作始终处于全市法院前列。在工作中，不断创新执行方式，探索出公告执行、悬赏执行、限制高消费、发放债权凭证等行之有效的方式，采用“早出击、晚突击、节假日搞袭击”的方法，力克“执行难”。建立健全了《执行案件流程管理》、《执行款物管理办法》等执行工作的各项规章制度，深入开展了“规范执行行为、促进执行公正”专项整改活动和“集中清理执行积案”活动。有力促进了执行工作健康有序发展。

5加强审判监督工作。认真审查处理提出申诉和申请再审案件，实施中诉听证制度，解决群众反映较多的“申诉难”问题。共受理审判监督案件件，结案率%。按照“实事求是、有错必纠”原则，对确有错误案件依法予以纠正。通过深入细致的审判监督工作，维护了公正裁判的既判力，维护了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二)以“思想作风整顿活动”为契机，全面加强队伍建设。

1、认真组织专项活动。结合法官队伍存在的突出问题扎实开展“制度建设年”活动、“思想作风整顿”活动、“基层建设年”活动和“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教育”活动等。这些活动的全面铺开和深入进行，着力解决了长期困扰法院工作的突出问题。“制度建设年”提出以队伍建设为突破口，制定完善了多项规章制度，并印制成册下发每位干警，实现了以制度管人、以制度管事的工作格局；“思想作风整顿”活动，从端正执法思想、工作作风、审判活动、学习生

活等入手，着力解决人民群众反映的问题，规范法官行为、塑造法官形象；“基层建设年”注重加强法院工作基础，加快推进“两庭”建设步伐，目前审判综合大楼已经开工奠基，法庭已建成投入使用。“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教育”活动端正了广大干警的执法理念。

2、狠抓干警教育培训。制定实施了《干警学习培训计划》，法官进级晋职均参加省法官学院的培训学习，鼓励干警考研读博，参加全国司法考试，并对成绩优秀者给予奖励举办各类审判业务、研讨会、专业技能培训会，扩大教育培训的覆盖面和实际效果。在工作任务重、人员力量少的情况下，专门批准参加司法考试的人员离岗学习，其中有xx名同志通过了司法考试。教育培训工作，为法院长远发展培养储备了优秀人才，使全院干警的综合素质明显提高，理解运用法律能力明显增强。

3、加强党风廉政建设。按照“一岗双责”原则，认真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领导干部层层签订了《党风廉政建设目标责任书》，在全市法院系统率先实行廉政保证金制。

平潭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全文篇七

——200*年*月**日在自治州**届人大一次会议上

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院长**

各位代表：

自治州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是在全州各族人民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六大精神，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加快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阶段召开的一次非常重要的会议，这次会议必将推动自治州改革发展稳定各项事业全面发展。

现在，我向大会报告自治州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五年来自治

州两级人民法院的工作情况和200*年全州法院的主要工作任务，请予审议，并提出意见和建议。

自治州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以来，全州两级人民法院在党委的领导、人大的监督、政府及政协的支持和各位代表的关心下，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五大精神，贯彻实施依法治国基本方略，紧紧围绕公正和效率这一主题，全面加强各项审判工作，大力推进法院改革，狠抓队伍建设，较好地完成了维护稳定、保障改革、促进发展的司法工作任务。

一、审判事业全面发展

件和审判监督案件****件，依法执结了各类执行案件23607件，执结标的总金额亿元。与上一个五年相比，各类审判案件上升8*.**，执结案件总数增加*.**倍，执结标的总金额多出了*亿余元。

被告人均作了有罪判决，其中判处五年以上有期徒刑直至死刑的犯罪分子1230人。

200*年全州法院收一审刑事案件1272件，结案1275件（含旧存），结案率。

案件，通过深入细致的调解工作，平息了纠纷，维护了社会秩序。在各类行政案件的审理中，既支持行政机关依法行政，又监督并纠正违法及不当行使行政权行为，维护行政行为相对人的合法权益，促进了依法行政，五年共审理行政案件332件，与上个五年基本持平。

200*年全州法院收各类民事案件9927件，结案9869件。收行政案件97件，结案97件。

——积极做好企业破产工作，努力推进自治州国有企业改革。

为促进自治州经济结构调整，转换经营机制，建立现代企业制度，两级法院高度重视破产案件审理工作。加强组织领导、积极协助安置职工、大力清收债权、规范破产行为等，完成了复杂而繁重的任务。自1998年以来，全州先后有巴州番茄制品总厂、水泥厂、焉耆糖厂、巴州拖拉机厂等30余家企业顺利破产重组，加快了自治州企业改革步伐，有力促进了自治州经济发展。